



## 第2屆第13次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

- 一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30分
- 二、開會地點：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(本公司會議室)
- 三、主 席：獨立董事林靜雯女士 記錄：許錦碧
- 四、出席委員：獨立董事林靜雯女士、獨立董事林明俊先生、獨立董事林銘桐先生  
列 席：董事長洪振攀先生、會計師王銘義先生

### 五、報告事項：

前次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(詳附件一)。

### 六、討論事項：

上次會議保留之承認及討論事項：無。

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(委員對於會議事項，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，應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，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，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，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其他委員行使其表決權。)

【第一案】本公司 115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 會：下午 2 時 45 分

主席：林 靜 雯

紀錄：許 錦 碧